

上海市普陀区2019年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19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19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19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19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19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19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19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19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是在桃浦镇范围内依法相对集中行使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在城市管理领域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及相关的行政检查权和行政强制权。包括：

(一) 依据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违反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二) 依据市政工程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违反非市管城市道路(含城镇范围内的公路)、桥梁及其附属设施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三) 依据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除绿化建设外的违反绿化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四) 依据水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倾倒工业、农业、建筑等废弃物及生活垃圾、粪便；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容器；以及擅自搭建房屋、棚舍等建筑物或者构筑物等违反河道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五) 依据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在非指定地区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道路运输、堆场作业等产生扬尘，污染环境；任意倾倒或者在装载、运输过程中散落工业废渣或者其他固体废物；违反安装空调器、冷却设施的有关规定，影响环境和他人生活；未经批准或者未按批准要求从事夜间建筑施工，造成噪声污染；以及在人口集中地区、机场周围、交通干线附近以及当地人民政府划定的区域等规定区域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等不需要经过仪器测试即可判定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六) 依据工商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占用道路无照经营或者非法散发、张贴印刷品广告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七) 依据建设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损坏、擅自占用无障碍设施或者改变无障碍设施或者改变无障碍设施用途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八) 依据城乡规划和物业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市人民政府确定的职责分工，对擅自搭建建筑物、构筑物的违法行为和物业管理区域内破坏房屋外貌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九) 本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规定由城管执法部门实施的其他行政处罚。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属于基层单位，不设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镇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镇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镇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镇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19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19年，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预算支出总额为2,403.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403.5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403.5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18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02.86932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108万元，比2018年预算执行数增加4.9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18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6.75796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42万元，比2018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8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018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3.64757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48万元，比2018年预算执行数增加9.9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77.12万元，主要用于城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支出。2018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913.757414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2,077.12万元，比2018年预算执行数增加8.5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2.04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2018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84.6536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92.04万元，比2018年预算执行数增加8.7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6.4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2018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48.4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36.4万元，比2018年预算执行数减少75.47%。主要原因是：符合条件申请购房补贴的人数减少。

2019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035,6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000	1,500,00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035,6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80,000	480,000		
2、政府性基金		三、城乡社区支出	20,771,200	12,460,000	2,791,200	5,520,000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84,400	1,284,4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24,035,600	支出总计	24,035,600	15,724,400	2,791,200	5,520,000

2019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000	1,5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0,000	1,5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0,000	1,08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000	42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000	48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000	48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000	48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771,200	20,771,2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771,200	20,771,20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0,771,200	20,77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4,400	1,284,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4,400	1,284,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0,400	920,4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64,000	364,000			
合计				24,035,600	24,035,600			

2019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000	1,5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0,000	1,5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0,000	1,08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000	42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000	48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000	48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000	48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771,200	15,251,200	5,520,0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771,200	15,251,200	5,520,00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0,771,200	15,251,200	5,5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4,400	1,284,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4,400	1,284,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0,400	920,4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64,000	364,000	
合计				24,035,600	18,515,600	5,520,000

2019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执行数	2019年预算数			2019年预算数比2018年执行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6,272.80	1,500,000	1,500,000	103,727	7.4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6,272.80	1,500,000	1,500,000	103,727	7.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8,693.20	1,080,000	1,080,000	51,307	4.9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7,579.60	420,000	420,000	52,420	14.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475.70	480,000	480,000	43,524	9.9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475.70	480,000	480,000	43,524	9.9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36,475.70	480,000	480,000	43,524	9.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37,574.14	20,771,200	15,251,200	5,520,000	1,633,626	8.5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137,574.14	20,771,200	15,251,200	5,520,000	1,633,626	8.54%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9,137,574.14	20,771,200	15,251,200	5,520,000	1,633,626	8.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0,536.00	1,284,400	1,284,400	-1,046,136	-44.8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0,536.00	1,284,400	1,284,400	-1,046,136	-44.8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6,536.00	920,400	920,400	73,864	8.7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484,000.00	364,000	364,000	-1,120,000	-75.47%	
合计				23,300,858.64	24,035,600	18,515,600	5,520,000	734,741	3.15%

2019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单位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为空。

2019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24,400	15,724,400	
301	01	基本工资	1,800,000	1,800,000	
301	02	津贴补贴	10,864,000	10,864,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0,000	1,080,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20,000	420,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000	48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000	160,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20,400	920,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1,200		2,491,200
302	01	办公费	100,000		100,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		10,000
302	04	手续费	1,000		1,000
302	05	水费	20,000		20,000
302	06	电费	200,000		200,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0		1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000		20,000
302	16	培训费	80,000		8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200,000		200,000
302	26	劳务费	300,000		3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50,000		15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29,600		129,600
302	29	福利费	233,280		233,2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00		21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21,200		421,2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120		406,12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0,000		3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00		150,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150,000		150,000
合计			18,515,600	15,724,400	2,791,200

2019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1			21		21	279.12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1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其中：

-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19和2018年均无此预算安排。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1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19和2018年车辆数量相等。
-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19和2018年均无此预算安排。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9年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279.12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588万元，其中：

- （一）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万元。
- （二）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
- （三）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73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552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由区机管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项目名称	城管中队-市容环境整治服务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桃浦镇面积大，流动人口密集，城市管理难题多而杂。镇城管执法中队50多名队员除去内勤，分两班，力量严重不足。加上2019年“无违建居村街镇”创建、“五违四必”工作，国家卫生镇复审，进博会保障，工作量大大增加，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大大增强管理力量，提高执法效果。 2. 项目内容：采购城市管理辅助服务，协助城管执法人员参与对无序设摊、跨门经营、“五乱”、违章搭建、住宅小区违章等市容环境问题的整治与管理，弥补执法力量不足问题，强化各项整治工作的后续固守和管理。 3. 项目范围：桃浦镇18.83平方公里范围内。 4. 组织框架：通过政府采购购买有资质、管理、服务俱佳的城市管理服务服务，对其加强相关培训，监督管理，定期考核，维护购买方形象，提升执法效果。		
立项依据	为进一步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城市形象，规定可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招聘辅助管理人员，增加城市管理力量。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桃浦镇面积大，流动人口密集，城市管理难题多而杂。镇城管执法中队50多名队员除去内勤，分两班，力量严重不足。加上2019年“无违建居村街镇”创建、“五违四必”工作，国家卫生镇复审、进博会保障等，工作量大大增加，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大大增强管理力量，提高执法效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条例，对服务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使其有能力协助城管做好对无序设摊、跨门经营、“五乱”、违章搭建、住宅小区违章等市容环境问题的整治与管理，宣传城管法规，教育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有效提高执法效能。		
项目总预算（元）	402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0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0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3987572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城管中队-市容环境整治服务		402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系常规工作，将协助城管执法中队开展一系列市容环境整治工作。包括参与“无违建居村街镇”创建工作；国家卫生镇复审，进博会保障；共享单车整齐摆放；无序设摊、夜排挡整治，拆违工作等。		
项目总目标	协助解决城市管理难题，有效提升桃浦镇街面及住宅小区市容环境面貌。		
年度绩效目标	协助做好对无序设摊、跨门经营、“五乱”、违章搭建、住宅小区违章等市容环境问题的整治与管理，做到街面环境秩序可控，有效提高执法效能，群众满意度达到80%以上。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预算执行率	≥90%	
	资金使用率	≥90%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采购流程合规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供应商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市容环境问题整治率	≥90%
	考核通过率	100%
	服务人员有效培训率	100%
效果目标	市容环境改善度	优良
	城市管理水平	提升
	桃浦镇街面及住宅小区市容环境	提升
	桃浦镇城市执法效果	提高
	居民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健全
	信息共享及时性	及时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日常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备注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项目名称	城管中队——城市管理应急处置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桃浦镇面积大，流动人口密集，城市管理难题多而杂。镇城管执法中队50多名队员除去内勤，分两班，力量严重不足。片区化管理模式实施后，每个片区的人员更加捉襟见肘。加上2019年“无违建居村街镇”创建、“五违四必”、国家卫生镇复审、进博会保障工作，投诉量上升，工作量大大增加，工作难度加大，突发情况增多，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大大增强应急处置力量，提高执法效果。 2. 项目内容：采购城市管理辅助服务，协助城管执法人员参与对无序设摊、跨门经营、“五乱”、违章搭建、住宅小区违章等市容环境问题投诉的前期处置，包括执勤巡视，发现应急处置，弥补执法力量不足问题。 3. 项目范围：桃浦镇18.83平方公里范围内。 4. 组织框架：通过政府采购购买有资质、管理、服务俱佳的城市管理服务服务，对其加强相关培训，监督管理，定期考核，维护购买方形象，提升执法效果。		
立项依据	为进一步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城市形象，规定可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招聘辅助管理人员，增加城市管理力量。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桃浦镇面积大，流动人口密集，城市管理难题多而杂。镇城管执法中队50多名队员除去内勤，分两班，力量严重不足。片区化管理模式实施后，每个片区的人员更加捉襟见肘。加上2019年“无违建居村街镇”创建、“五违四必”、国家卫生镇复审、进博会保障工作，投诉量上升，工作量大大增加，工作难度加大，突发情况增多，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大大增强应急处置力量，提高执法效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条例，对服务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使其有能力协助城管做好对无序设摊、跨门经营、“五乱”、违章搭建、住宅小区违章等市容环境问题的发现和应急处置，宣传城管法规，教育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有效提高执法效能。		
项目总预算（元）	15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5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5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149889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城市管理应急处置经费		15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系常规工作，将协助城管执法中队开展一系列市容环境问题的发现和应急处置工作。包括参与共享单车整齐摆放；无序设摊、夜排挡整治，拆违工作等。		
项目总目标	做好应急处置，协助解决城市管理难题，有效提升桃浦镇街面及住宅小区市容环境面貌。		
年度绩效目标	协助做好对无序设摊、跨门经营、“五乱”、违章搭建、住宅小区违章等市容环境问题的发现和应急处置，做到街面环境秩序可控，有效提高执法效能，群众满意度达到80%以上。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预算执行率	≥90%
	资金使用率	≥9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采购流程合规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供应商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市容环境问题整治率	≥90%
	考核通过率	100%
	服务人员有效培训率	100%
效果目标	市容环境改善度	优良
	城市管理水平	提升
	桃浦镇街面及住宅小区市容环境	提升
	桃浦镇城市执法效果	提高
	居民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健全
	信息共享及时性	及时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日常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备注		